

清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董事：

2021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认真履行义务及行使职权，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积极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不断规范公司治理，保障了公司的良好运作和可持续发展。

现将董事会本年度工作重点和 2021 年度主要工作汇报如下：

一、年度公司经营情况

2021 年，在国家政策和公众需求的共同推动下，各级政府继续全面加大水污染治理力度。依托团队工艺设计及装备化能力，公司持续进行市场布局和业务扩张，推进 RPIR 技术在水环境治理领域的产业化应用，实现了营业收入、利润水平、资产规模等指标的稳定提升。

2021 年度营业收入为 21,443.40 万元，2020 年度营业收入为 18,240.18 万元，同比增长 17.56%。2021 年度净利润为 7,089.72 万元，2020 年度净利润为 6,559.36 万元，同比增长 8.09%。2021 年末资产总额为 42,838.91 万元，2020 年末资产总额为 37,940.22 万元，同比增长 12.91%。

二、2021 年董事会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严格履行对公司各项重大事项的审批决策程序，共召开 5 次董事会会议。

公司董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审议通过议案
----	------	------	--------

1	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1年03月01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议案》； 2.《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相关具体事宜的议案》； 3.《关于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关于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6.《关于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的议案》； 7.《关于清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及应对措施的预案的议案》； 8.《关于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9.《关于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10.《关于公司2018年度、2019年度、2020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1.《关于确认公司2018年度、2019年度、2020年度关联交易公允性及合法性的议案》； 12.《关于公司出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相关承诺函的议案》； 13.《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14.《关于公司发行上市后所适用的<清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事规则>的议案》； 15.《关于公司发行上市后所适用的<清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	-------------	---

		<p>16.《关于公司发行上市后所适用的<清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p> <p>17.《关于公司发行上市后所适用的<清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决策管理制度>的议案》;</p> <p>18.《关于公司发行上市后所适用的<清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p> <p>19.《关于公司发行上市后所适用的<清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p> <p>20.《关于公司发行上市后所适用的<清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p> <p>21.《关于公司发行上市后所适用的<清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p> <p>22.《关于公司发行上市后所适用的<清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制度>的议案》;</p> <p>23.《关于公司发行上市后所适用的<清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p> <p>24.《关于公司发行上市后所适用的<清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p> <p>25.《关于修订<清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p> <p>26.《关于公司发行上市后所适用的<清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议案》;</p> <p>27.《关于发行上市后所适用的<清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p>
--	--	---

			<p>28.《关于修订<清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p> <p>29.《关于修订<清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p> <p>30.《关于修订<清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p> <p>31.《关于公司发行上市后所适用的<清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管理制度>的议案》;</p> <p>32.《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2	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1 年 05 月 20 日	<p>1.《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p> <p>2.《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p> <p>3.《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p> <p>4.《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p> <p>5.《关于预计公司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p> <p>6.《关于聘请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p> <p>7.《关于提议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3	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1 年 09 月 08 日	<p>1.《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p> <p>2.《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p>
4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1 年 09 月 29 日	《关于全资子公司广东清研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与中建一局集团第三建筑有限公司签订施工总承包合同的议案》。
5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1 年 11 月 19 日	《关于公司 2021 年 1-9 月审阅报告的议案》

(二)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2021年召开了3次股东大会，对公司的各项重大事项，进行了认真研究和审议决策。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维护了全体股东的利益，保证股东能够依法行使职权，推动了公司长期、稳健、可持续发展。具体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审议通过议案
1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年01月15日	《关于变更公司董事的议案》
2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年03月16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议案》； 2.《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相关具体事宜的议案》； 3.《关于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关于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6.《关于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的议案》； 7.《关于清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及应对措施预案的议案》； 8.《关于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9.《关于公司2018年度、2019年度、2020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0.《关于确认公司2018年度、2019年度、2020年度关联交易公允性及合法性的议案》； 11.《关于公司出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相关承诺函的议案》； 12.《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

			<p>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p> <p>13.《关于公司发行上市后所适用的<清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p> <p>14.《关于公司发行上市后所适用的<清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p> <p>15.《关于公司发行上市后所适用的<清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p> <p>16.《关于公司发行上市后所适用的<清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p> <p>17.《关于公司发行上市后所适用的<清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决策管理制度>的议案》；</p> <p>18.《关于公司发行上市后所适用的<清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p> <p>19.《关于公司发行上市后所适用的<清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p> <p>20.《关于公司发行上市后所适用的<清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p> <p>21.《关于公司发行上市后所适用的<清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p> <p>22.《关于公司发行上市后所适用的<清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制度>的议案》；</p> <p>23.《关于公司发行上市后所适用的<清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p> <p>24.《关于公司发行上市后所适用的<清研环境</p>
--	--	--	---

			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3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1 年 06 月 10 日	1.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5.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6. 《关于预计公司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7. 《关于聘请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三）独立董事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1、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和要求，在 2021 年度工作中诚实、勤勉、独立地履行职责，积极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及各专业委员会的作用。一方面，公司独立董事严格审核公司提交董事会的相关事项，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另一方面发挥自己的专业优势，积极关注和参与研究公司的发展，为公司的审计及内控建设、薪酬激励、提名任命、战略规划等工作提出了建设性的意见和建议。

2、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报告期内，各专门委员会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行使职权，认真开展各项工作，充分发挥专业职能作用，忠实勤勉地履行义务，为董事会决策提供了专业的参考意见和建议，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和科学管理。

三、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计划

2022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秉承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规范运作、科学决策，支持和推动公司管理层全面完成各项经营指标，加快实施战略规划，实现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最大化。

（一）积极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提高公司决策的科学性、高效性和前瞻性。扎实开展董事会日常工作，推动管理层高效执行股东大会决议，重点加强生产、经营、管理等工作，努力完成全年工作目标任务，实现高质量发展。

（二）严格按照《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严把信息披露关，切实提升公司信息披露的规范性和透明度。

（三）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多种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沟通，切实维护投资者的知情权、参与权等，依法维护投资者权益，树立公司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

清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5月23日